

西 南 公 路

(閱 閱 人 同 關 機 關 附 發 局 本 供 專 刊 本) 期 九 十 五 第 刊 週

本局客車之整理及其展望

王樹芳

本局既負西南各省民運之重大責任，客貨運輸，自當兼籌並顧。但以目前情形，對於客車，尤應特別注意。自改組以來，本局既專管運輸，益當力謀改善，切實整理。爰將整理客車之計劃及其展望，略述如次，尙祈大雅君子不吝指教。

(一) 調整客車

本局所有營業客車，約共爲二〇〇輛。近因行駛過久，缺件甚多，以致實際行駛者，不及十分之六。雖歷次分段支配，指定各段車數，終因損壞之多，不得不隨時變更，難於歸段，致各段均不能足數，應付維艱。茲就各段實際情形，重行分配，暫定下列標準，但此項標準，須俟召集機務會議後，方可決定。

沅陵區	六十三輛
重慶區	四十三輛
南川區	十一輛
昆明區	十六輛
柳州區	四十輛
貴陽區	十六輛

以本局轄區之廣，路線之長，客運之頻繁，僅恃此百

餘車輛，實感不敷應付。故每遇無可調度，或某一區域客運驟增之時，祇得利用客貨兩用車，以資代替。茲已添加兩用車三十輛，以應急需。目前東南西三線，每日可維持客車一次，北線（渝筑間）維持二班，尙有重慶附近等之區間車，亦可照常維持。照此現狀，所需車輛，已屬不少。一俟新車進口，尙擬增添客車一百八十輛，正在積極進行中。

▲ 本期要目

<p>本局客車之整理及其展望……王樹芳</p> <p>▲ 訓令</p> <p>奉頒非常時期員工聯保辦法</p> <p>奉令抄發永不錄用員工名單</p> <p>▲ 紀要</p> <p>通告養路費規則及徵收事</p> <p>人事動態「見四二四頁」</p> <p>▲ 紀要</p> <p>令禁偷運洋出境</p> <p>抄發交通指揮部檢查標幟圖說</p> <p>銜情查尤員工家屬無票乘車定予嚴懲</p> <p>訓示辦理實運注意事項</p> <p>裝運桐油應調用毒車</p>	<p>局輸運</p> <p>處理管</p>
--	-----------------------



(二) 實行分區接運

本局因路線綿長，車輛與司機之管理，均感不易，修理考核，亦極縝密，蓋多流弊。茲為補救計，決採分區接運制度，客車首先實行。每車到宿站後，旅客行李，即行卸落，次日換乘一車，原車開回原站。如此則司機不必過段，修車亦可認真，旅客亦較便利。重慶貴陽間，業於八月二十一日開始。惟實行之初，不免稍有困難，或因車輛不敷，或因某段路險，車輛易生障礙，以致就誤，不無影響全線調度之處，但此係枝節問題，稍加改善，想日久自可逐漸減少。

(三) 改善車身之裝置

本局過去對於客車車身之裝置，素極重視，故多數車輛，尚屬適宜。惟以求過於供，缺少修理時間，加以材料欠缺，故每有因陋就簡，暫時應用者。然經夏期之風雨侵蝕，長途顛播，油漆大多剝落，外表殊欠雅觀，亟須分別重加修整，以求耐久，而壯觀瞻。茲擬抽調一百輛，分交筑昆柳廠及龍里車身廠，定額重修，同時將客座一律改為二十一位，以利接運。至於材料，當儘量改附國貨，藉以稍修漏卮。

(四) 整飭司機及調整待遇

客車司機，責任較重，必須品性優良，技術精明者，方為合格。年來公路發展太速，此項司機，供不應求，雖有考選訓練之舉，但因急用，終難免粗製濫造之弊，影響客旅，莫此為甚。茲已另訂整理辦法，務使適合需要。同時提高待遇，以資獎勵。

(五) 加添救濟車輛及增設停車場所

本局救濟車輛向未確定，每因沿途發生故障，一時不及救濟，旅客所受

痛苦，實匪淺鮮。茲擬規定每修理廠應有裝有吊車之大救濟車一輛，另設救濟車一輛或二輛，各修理所或停車場，得指定救濟車一輛，以便隨時出發。俟將來各段皆實行接運辦法後，則各修理所備有預備車，亦可臨時借作救濟之用。目前感覺困難者，即每線各站間之距離較長，山路崎嶇，一日祇行二百公里，救濟範圍，左右各約百里，不啻一日之程，救濟不免減低。再因電訊交通之不便，亦為增進工作效能之一大障礙。茲擬加設停車場所（如黎縣嶺崗場），派工務員及機匠常川駐紮，藉收迅速之效。值此燃料昂貴之時，救濟車之消耗，為數亦復不少，正宜減少無益之往返。

際此抗戰建國之期，後方交通，關係何等重要，來往旅客，多負非常緊要之使命，本局既負幹線交通之責，舉凡應興應革之點，莫不努力計劃，決不因環境之困難，而有所畏縮也。

▲奉 部令改派蕭衛國為本處

副處長

本管處奉 交通部二十八年九月十八日人號字第一七三七〇號訓令開：「該處專員蕭衛國，着改派為該處副處長，仰即知照，此令。」等因；奉此。現蕭副處長業已到處視事，并由處於二十八年九月二十六日以第四六一號訓令，通飭各直屬機關一體知照云。

管 理 處

訓 令 第〇二九八號

由一奉令頒修正非常時期員工職
保辦法第四條規定轉飭知照

會各附屬機關（不另行文）

案奉

交通部本年八月十五日人與滄字第一四八九一號訓令內開：

「查非常時期交通員工聯保辦法第四條，保證人至多以保證三人為限之
三人，應修正為五人，除分令外，仰即知照此令。」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仰知照。再關於聯保辦法，前經通飭遵照在案，併仰趕速收齊彙送來處，以憑轉報為要，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九月七日

處長 薛大華

訓 令 第〇二九九號

事由：奉令抄發已予開革未續用員工名單轉飭知照

會各直屬機關（不另行文）

案奉

交通部人與滄字第一五六〇一號及一五六〇三號訓令，又人勞滄字第一五二二〇號訓令，抄發已予開革未續用員工名單，飭遵照等因，奉此。合亟彙列名單，令仰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九月七日

處長 薛大華

附抄名單一紙

姓名	職 務	所 屬	由 及 分
郭從順	汽車總隊第一中隊特務長	西北公路運輸管理	棄職潛逃 永不敘用
萬麗炳	電報局	蘇昆鐵路	棄職潛逃 永不敘用
陸一棟	辦事員	西北公路運輸管理	棄職潛逃 永不敘用
左德襄	電報司	黔桂鐵路工程局	請假未返
楊希則	局長	浙贛鐵路	撤職未返
吳尚志	報務員	同	報到
張德仁	同	同	棄職潛逃
龍澤奎	查票員	同	同
萬福和	電線工	同	同
鄭金林	同	同	同
鄭坤財	同	同	同
周桂三	同	同	同
徐樟生	同	同	同
葉金耀	同	同	同
鄭錫林	電話生	同	同
吳自忠	公役	同	同
石永瀾	火工	同	同
陳朝亮	小火工	同	同
于炳西	同	同	同
盧潤田	司機	浙贛鐵路	棄職潛逃
盧傳信	火工	同	棄職潛逃
黃鴻培	轍夫	同	同
洪聖劍	小工	同	同
何良仙	同	同	同
洪卸藻	同	同	同
趙森奎	同	同	同
李正有	調車夫	同	同
張萬平	報務員	浙贛鐵路	棄職潛逃
邵天福	電機匠	同	同
曾榮根	站伙	同	同
羅運鴻	機匠	同	同
劉連生	司機	同	同
王高明	同	同	同
李 圓	同	同	同
周茂桐	小工	同	同
王飛龍	小工	同	同
薛喜良	機匠	同	同
潘兆同	管理員	同	同
曹公亮	工務佐	同	同
陳業成	旋幫匠	同	同
雷晏平	司爐	同	同
劉煥林	司爐	同	同
陸乃康	報務員	同	同
李景康	同	同	同

處務紀要

▲通告養路費規則及征收率

本處奉 交通部本年八月十八日公字第一五一〇號訓令，以奉 行政院令知，公路保養設施通則，及公路徵收汽車養路費規則，業經分別制定，明令公布，應即通飭施行。其在二十八年二月二十四日公布施行之專營公路徵收營業汽車通行費規則，並即同時廢止，等因，抄發通則規則及部定養路費徵收率各一份，飭轉令遵照，自九月一日起施行，等因奉此。自當遵辦，除自九月一日起實行，暫仍委託川桂運輸局各區站照章代為徵收，并將本年四月二十六日前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第一三二一五號通告公布之專營公路徵收營業汽車通行費規則予以廢止外，並已將新頒規則，及部定徵收率，登報通告週知。茲附錄公路汽車徵收養路費規則，交通部規定養路費徵收率，及公路保養設施通則如左：

●公路征收汽車養路費規則

- 第一條：凡中央地方交通機關於其所轄公路專設養路組織常年保養改善以利便車輛行駛者，對於行駛各該公路之汽車，除機器腳踏車及乘人自用小汽車應予免徵外，一律依照本規則之規定，徵收養路費。
- 第二條：軍用汽車掛有軍用牌照，並確係裝運軍用品者，其應徵養路費，得予記賬。但如接運普通客貨或軍用品租用商車裝運者仍應照納養路費。
- 第三條：公私機關汽車行駛公路時，不論所載客貨為本機關員工公物或裝運其他客貨，均應照納養路費。
- 第四條：各公路養路機關所徵養路費應全部撥充養路及改善工程之用。
- 第五條：養路費征收率，應按車輛種類，照下列標準規定之：

- 一、乘人營業小汽車（七座以內），按每車每公里計算；二、乘人大汽車，（七座以上）無論自用或營業，按每車每公里計算；三、輸貨汽車，無論自用或營業，按規定載重量每公噸每公里計算。

第六條：公路養路費徵收率，由交通部規定之，並呈報行政院備案。

第七條：空車行駛公路，應一律照繳養路費。

第八條：汽車通行公路，須先在該路最近車站照章納費，取具收據。并領取繳費證貼於車前玻璃上，凡漏購繳費證者，應自該路起點站補購，加倍納費。越站通行者，照所越站補購，加倍納費。

第九條：汽車通行路段，屬於兩個以上養路機關時，應在出發路線養路機關之車站，將養路費一次繳清，該機關所代收其他機關路段之養路費，應於每月底解繳。并得於解繳之養路費內，扣收百分之一手續費。

第十條：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交通部管轄各公路養路費征收率

- （一）乘人營業小汽車（七座以內），每車每公里四分。
- （二）乘人大汽車（七座以上），無論自用或營業，每車每公里八分。
- （三）運貨汽車，無論自用或營業，按規定載重量，每公噸每公里六分。

●公路保養設施通則

- 一、公路完成開放行車時其管理機關專設確定之常川養路組織以保養路線者，得徵收養路費。其他非養路機關，不得另徵任何養路或通行捐費。
- 二、公路路線尚未設有確定之常川養路組織者，不得徵收養路或通行捐費。
- 三、各公路養路之組織及收支預算，應報請上級機關核定之，所徵之養路費，應列專賬，按月報請其上級機關查核。倘有移挪他用者，其主管人員應予以懲戒。
- 四、養路機關徵收養路費應遵照中央頒布之公路徵收汽車養路費規則辦理之。
- 五、凡重要路線由交通部管理及其修養者，其工程由交通部所轄各公路管理機關辦理之。前項部管路線，由交通部呈請行政院核定之。
- 六、汽車通行於部管公路時，其應繳之養路費，由交通部各公路管理機關統一徵收，解繳國庫。
- 七、部管各公路所需養路及改善費用，全部由國庫支給之。

運輸局

訓令 第五三六號

總務

事 准湖南省政府函請令飭各區辦事處於
由一旅客購票時驗明注射證後仍發還本人

令各區辦事處（不另行文）

案准湖南省政府本年八月十七日未府民衛五九號函開：「案准廣西省政府世民健電內開：本府爲防止霍亂流行，前經商得貴府同意，凡來往旅客均須預預注射，方准通行，近據桂林區衛生事務所黃沙河檢疫所報告，由貴省乘車來桂旅客，所持注射證，在向車站購票處購票時，業經被收，致該所無從查驗會否注射，并發生諸多困難，應請貴府及管理處飭屬嗣後旅客購票經驗明注射證後，仍予發還本人收執，以便檢查，而利防疫等由，准此。除分別函令外，相應函達貴局，請煩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查照辦理，實公誼。」

等由：准此，合行令仰遵照，并轉飭所屬遵照爲要，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九月五日

代理局長 莫 衡

訓令 第五七七號

事由：通緝潛逃各司機轉令知照

令 各區辦事處
（不另行文）

案准貴州公路局警字第五四六、五七九號公函，以司機陳子連陳子衡等

盜竊汽油，畏罪潛逃，經將其執照永遠吊銷，檢具通知單，請勿錄用。正核轉間，又准廣西公路局警字第三三六四號代電，以司機馮才等二名，久假不歸，經予撤革，并吊銷其執照，檢具通知書，請勿錄用，并轉飭各等由，准此，合亟彙抄通知單一份，仰即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計抄發潛逃司機陳子連等通知單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九月六日

代理局長 莫 衡

廣西省公路處 吊銷汽車駕駛人執照通知單
貴州省公路處

姓名	年齡	籍貫	吊銷執照號數	姓名	吊銷執照號數
馮才卿	三四	廣西	第三二一號	陳子衡	黔字第四七八號
黃顯才	三一	全右	第三二二號	陳子連	漢字第一四號

訓令 第五七八號

事由：准西北公路運輸管理局函請協緝潛逃司機轉令知照

令 各區辦事處
（不另行文）

案准西北公路運輸管理局公函，以司機劉傑一劉豫州賈文華助手王學武棄職潛逃，又司機杜英李小毛郭家楨鄭振森機匠朱岷山等，因案棄職潛逃，先後函請協緝各等由到局，除分令外，合行彙填該司機等通緝表一紙，隨令附發，仰即飭屬一體協緝爲要，此令。
附發潛逃司機通緝表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九月六日

代理局長 莫 衡

交通部西北公路運輸管理局潛逃司機通緝表

姓名	年齡	籍貫	姓名	年齡	籍貫
劉傑	三四	安徽	劉豫州	二六	河南
李英	二五	四川	賈文華	二六	河南
杜小	三四	河南	王學武	二六	河北
劉傑	三四	安徽	鄭振森	二六	河南
李英	二五	四川	朱岷山	二六	河北
杜小	三四	河南	王學武	二六	河北

稱：執行遊動檢查勤務時，軍車間有不願受檢，竟爾衝過，且有率車官長，率黨軍委會屬下部隊等，不聽在檢檢之列，嗚呼！此皆未明瞭，最高領袖所以重再訪令設立檢審站之意義。值茲三期試戰，後方各形重要，嚴防奸宄混入，檢查毫不容疏，茲特將本郵檢標檢圖說一份副局，准此。除函復外，已抄發該圖說一份，訓令各區辦事處知照矣。（檢查標檢圖說略）

▲訓示辦理貨運注意事項

本局為過去貨物運輸，發生短少損失，請求賠償案件，不勝枚舉，良由辦理貨運手續上之疏忽，致生遺憾。茲特將辦理貨運手續，注意下列三事：

- 一、託運單內「起運時價值」一欄，專備貨主填報託運貨物起運時之價值而設，公路對於該項報價，雖不負證明之責，但萬一貨物發生事故，實屬重要之參考根據，車站務須特別注意，隨時告知託運人，按照實價在價值，極實填報，再照數填入貨票相當欄內備查，如有缺漏，即以疏忽論。
- 二、凡託運貨物，如包裝不善，捆紮不固，須即知照貨主，整理牢固，方得接受，其由貨主自行裝卸（裝卸自便）之裝車貨物，站務人員亦須嚴密檢視其裝車情形，如果裝載不善，亦應囑其重行改裝，否則停止起運。但貨主願自担負損失責任者，可於貨票特約事項欄內註明之。
- 三、貨物發生短少損失，不論貨主請求賠償與否，車站須立即填報貨件損失事故報告書備查，如貨主請求賠償，應囑其填送賠償請求書遞請核示，同時將賠償請求書上所附之賠償請求書收據簽章交回貨主收執，此外車站不得簽發任何證明責任之條據。

▲車輛經過稅所須受查驗

本局為統稅局所屬各地查驗所，原為查驗進出口貨物稽征稅收而設，舉凡過境貨物，自應隨時查驗。茲已訓令各區辦事處及各廠所，轉飭各司機，

凡車輛裝運貨物，到達各該查驗所所在地，如須查驗時，即應停車受檢，不得有聞越情事，免致發生扣留車輛，妨礙行車情事。

▲裝運買委會桐油應儘量調用篷車

本局奉准財政部貿易委員會運字第二八一六號函略開：「查桐油裝油，如經雨淋日曬，亦易損壞，仍須以帆布或膠布覆蓋，嚴加防護，且桐油來源，極為有限，殊不足以應本會之需要，勢非利用木桶不可。相應函請查照，仍希轉飭所屬，對本會桐油之裝運，無論鐵桶木桶，均予嚴加防雨設備，俾免損壞為荷。」等由，准此，已訓令各辦事處，嗣後各站裝運該會桐油，應儘量調用有蓋貨車，以資防護云。



鳥江之渡

鳥江為西南之天險，亦為川黔交通孔道，每屆雨季，山洪暴發，水位之高，達十數丈，水流湍激，一瀉千丈，如萬馬奔騰。自昔往來於川黔之旅客，輒視為畏途，近自西南路局建築碼頭添設渡船以來，旅客稱便。此頓所寫，係最近渡頭情形。

